第 1 期【AI 財務分析與智慧工作流實務班】

同步遠距線上課程



【課程簡介】

近期 AI 蓬勃發展，對會計業不論記帳報稅、查核簽證與財報分析均產生極大影響。輝達 NVIDIA 執行長 黃仁勳曾提及**「未來會被取代的將是不會使用 AI 的人」**，然而，要**了解**一家公司的**營運績效與財務狀況**，往往從**財務報表**著手，財務報表蘊藏公司多項重要資訊，但在如此龐大的資訊中，如何快速了解公司整個體制與狀況，**AI 應用將為財務報表分析提供一個良好的解方**，本課程是由老師帶領**具備財務報表基本概念**的同學們**以 AI 為核心主軸**，說明財務報表分析技術，全面提升財務決心與辦公效率。

【課程目標】

1. 財務資訊 AI 管理與協作
2. 財務分析 AI Prompt 與打造 AI 助理
3. 打造財務分析與辦公室應用之 AI 工作流

【課程資訊】

＊課程日期：115.12.01~115.12.15。

＊課程時間：**每週二晚上** 19：00~22：00

＊課程時數：**9 小時**(每堂課程 3 小時，共計 3 堂課)。

＊課程費用：**報名費** 200 元，**學費** 3,600 元

★講義電子檔置於雲端，供同學於規定期限前自行下載

＊招生對象：**具備財務報表基礎概念，或已上過入「財報分析與 AI 協作入門班」的同學**

1. 企業財務、會計與審計人員
2. 企業主管、專案經理與營運決策者
3. 數位轉型推動者與辦公室工作者

4. 對 AI 技術使用分析財報有興趣的學生或在職人士

＊報名資格：年滿 18 歲以上，**具備財務報表基礎概念，或已上過入「財報分析與 AI 協作入門班」的同學**

＊招生人數：**以 30 人為原則，未滿 7 人報名繳費不開班**，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

＊上課方式：**同步遠距線上教學**，原則上採用遠距軟體為 【Google Meet】，必要時得視情況改用其他軟體。

★學員需自備暢通網路及電腦設備，並自備google帳號，用以登入Google Meet軟體。

【課程大綱】

堂次	日期	課程大綱
1	12/01	**財務資訊 AI 管理與協作** 1. 財務資訊整理與知識管理 AI 工具應用（Gemini Notebook） 2. 打造財務分析文案與簡報（Gemini Canvas、Gamma）
2	12/08	**財務分析 AI Prompt 與打造 AI 助理** 1. 財務分析適用之ＡＩ提示詞（Prompt）分享 2. 打造基本的財務分析與辦公室應用ＡＩ助理（Google Gems） 3. AI 協助打造簡單之網站應用（如 Google Site 等）
3	12/15	**財務分析與辦公室之 AI 工作流** 1. 打造財務分析與辦公室應用之ＡＩ工作流（如 Google Opal/Labs 等） 2. 因應工作流打造專業的 APP

【本校保留視實際情形適當調整師資、課程、上課地點、時間及改變教學方式之權利】

【師資介紹】-- 鄭宇廷老師

＊現職：廷陽專案資訊有限公司負責人、廷陽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企業與大專院校專案管理講師

＊學歷：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教育研究所碩士

＊經歷：

●業界經歷

大型事務所查核與審計經驗
小型事務所報稅與記帳經驗
專案管理十年以上經驗
金融業專案管理師與專案查核師
金融業程式設計師
教育業專案管理與產品企劃師
資料處理科（資訊）教師

●教學經歷

知名補習班之會計教師
國立臺北大學 AI 與財報分析講師
國立臺北大學專案管理證照班(PMP)講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案管理主題講師
國際專案管理學會台灣分會專案管理資深講師
台中教育大學專案管理主題講師
台灣專案管理協會專案管理資深講師
資料處理科（資訊）教師
企業專案管理教育訓練講師

＊專長：財務會計、審計查核、財報分析、專案管理、金融科技、程式設計

＊證照：

臺灣會計師
稅務記帳士證書
國際專案管理師(PMP®)
電腦軟體乙級技術士
Excel 全國比賽第二名、TQC 與 MOS 證書
資料處理科教師證
金融證書

＊著作

通過 6 個發明、15 個新型

- 跨行帳號的金融授權系統(發明)
- 貸款擔保品之法拍系統(發明)
- 銀行聯合貸款區塊鏈系統(發明)
- 身份管理與授權裝置(發明)
- 授信貸放評估之評分等第模擬系統（發明）
- 智慧辨識系統(發明)

【報名資訊】

＊報名方式：

1. 線上報名：請至本組網站課程網頁進行線上報名。
2. 通訊報名：請至課程網頁下載報名表並親簽個資提供同意書，掃描後 mail 至 sharon@gm.ntpu.edu.tw 周小姐收。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開課日前 3 個工作天，額滿提前截止。

【繳費資訊】

＊繳費方式：學費繳交以『ATM 轉帳』為主或『金融機構臨櫃匯款』，恕無現金及信用卡繳納方式；若報名人數達開班標準，本組將以 E-mail 通知學員，給予個人專屬虛擬帳號進行繳費。

＊優惠方案：

【學費與報名費之優惠，僅能擇一使用。報名時需主動告知優惠身分，並出示有效證明文件，若未事先告知或證明文件不全者，恕不折扣，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申請退差額】

1.符合下列條件者，可享本課程減免報名費 200 元：

（1）臺北大學在校學生或校友本人。

（2）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組課程之學員(需完成繳費)。

（3）身心障礙人士(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鑑輔會證明)。

（4）低收入戶(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

（5）65 歲以上長者(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

（6）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限父母、配偶、子女）。

（7）本校退休教職員工本人。

（8）持有榮民證或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權益卡。

（9）報名者本人曾參加本課程說明會者。

2.符合下列條件者，學費優惠方式如下：

（1）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本人：學費 75 折。

（2）本校在校學生本人：學費 9 折。

（3）五人(含)以上團體報名繳費本課程者：學費 85 折。

（4）**三人(含)以上**團體報名繳費本課程者：學費 9 折。

※一起團報者，若其中有人取消報名，須依實際繳費人數，重新計算優惠方式及應繳學費金額；再補足應繳差額學費後，方得入學。

(5)一人同時報名兩個以上課程者：學費 95 折

【學員注意事項】★報名前務請詳閱!

1. 本課程**無延期機制**，敬請學員報名後踴躍出席，以維護自身權益。
2. 本課程採**同步遠距教學**，**無實體教室課程**，**請同學報名前先評估自身網路及資訊設備**是否可使用後再進行報名；教師授課內容**禁止錄音錄影**，**教師教材未經授權不得擅自重製、轉印或散布**，請嚴格遵守智慧財產權法相關規定，如涉及侵權行為，將依法辦理。

3. 退費規定

(1)退費辦法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 17 條」規定。

(2)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115/12/01 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115/12/08 上課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115/12/08 上課後】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除未開班外，報名費 200 概不退還。

(3)學員人數未滿 7 人時，本組得延期開課或停辦；如停辦該班次，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並請於原訂開課日後一週內辦理退費，逾期恕不受理。

(4)辦理退費時需繳附學費收據正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並填寫退費申請書，作業時間約需三至四週工作天，僅得退入學員本人帳戶。

4. 結業證明：本課程為非學分班，**學員缺席率未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將發給結業證明**，不授予學位證書；**證明僅保留半年，逾期付費申請**。

5. 本課程如遇颱風、地震、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標準依據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之臺北市停課公告，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

6. 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之權利，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其他學員之學習，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得取消其修讀資格，且不予退費。

7. 本簡章為預定課程、師資，本組保有變動權，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情形作適當調整。

8. **【個人資料保護聲明】**

依據法務部頒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如下：040/行銷、109/教育或訓練行政、157/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8/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181/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9. 請確定您已詳閱各注意事項，再進行報名手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相關規定。本課程內容若有未盡事宜，本組保留隨時修改之權利，並公告於本組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國立臺北大學
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

遠距課程【第 1 期 AI 財務分析與智慧工作流實務班】

*姓　　名		*性　別	□男　□女
*身分證字號		*生　日	民國　年　月　日
最高學歷	學校－　　科系－　　學位－		
服務公司		職　稱	
*聯絡電話	(O) (H) 手機：	*通訊地址	□□□
*Email 信箱	※請務必填寫清晰、正確，以免遺漏遠距課程連結及課程重要通知！		
優惠身分	※須主動告知優惠身分並附上證件或證書影本，方得優惠；若無則免填。		
公司抬頭/統編	※收據抬頭為報名人姓名，如需加註公司抬頭及統編請事先告知，以免影響同學權益		
訊息來源	□推廣組網頁　□1111 進修網　□親友推薦　□招生宣傳 DM □LINE 北大推廣社群　□FB 粉絲團　□其他＿＿＿＿＿＿＿＿		
備註			

【注意事項】報名表中”＊”欄位務請填寫

1. 繳費方式：若報名人數達開課標準，本組將主動以 Email 個別通知並發予學員個人專屬虛擬帳號，學員可使用 **ATM 轉帳**或金融機構**臨櫃匯款**，恕無現金及信用卡繳納方式。
2. 本課程採【**同步遠距線上教學**】，**非實體教室課程**，同學報名前需先評估自身網路資訊設備；教師授課內容禁止錄音錄影，請嚴格遵守智慧財產權法相關規定。
3. 學員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115/12/01】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115/12/08 上課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115/12/08 上課後】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除未開班外，報名費 200 元概不退還。
4. 同學繳費後視同已詳細閱讀簡章內容，了解並同意入學及退費相關規定。

※請填妥報名表並於次頁個資提供同意書親簽後，始完成報名手續※

本表填妥後請與次頁親簽之個資同意書一併掃描後 mail 至 sharon@gm.ntpu.edu.tw，
周小姐 本組將於收到報名資料後另行與學員聯繫確認，謝謝！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國立臺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將如何處理本同意書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一、 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1. 本校因執行推廣教育課程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教育、職業、聯絡方式、社會活動等。
3.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二、 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

1. 本同意書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規範並依據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務必提供完整正確的個人資料，若個人資料不完整或有錯誤，將可能影響您相關的權益。
3. 您可就本校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進行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要求補充或更正。
4. 您可要求本校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時，不在此限。
5.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影響權益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義時，請參考本校【個人資料保護專區】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聯繫。
6.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目的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本校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不同意，但可能影響您的權益。

三、 個人資料之保護

您的個人資料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倘若發生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毀損、滅失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辦理以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 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若您未滿二十歲，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2. 本校保留增修本同意書內容之權利，並於增修後公告於本校網站，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增修的內容，請於公告後 30 日內與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屆時若無聯繫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修內容。
3. 您因簽署本同意書所獲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 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本人已詳細閱讀簡章內容，瞭解並同意「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及入學、退費等相關規定，且保證所填寫之學歷、身分相關資料等確實無誤。

報名者本人同意親簽:　　填表日期:民國　　年　　月　　日